

“第十九屆澳門青年學生軍事夏令營” 章程

1. 主辦單位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、中國人民解放軍駐澳門部隊
2. 承辦單位：教育及青年發展局
3. 目的：深化國情及歷史教育，培養家國情懷。
4. 對象：本澳就讀中學及高等院校之學生
5. 內容：軍事訓練、參觀學習及文體活動等。
6. 名額：160名
7. 報名日期：由即日起至2026年5月13日（星期三）止
8. 面談時間：2026年5月30日（星期六）
9. 公佈名單：2026年6月16日（星期二）
10. 營前會議：2026年7月5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至下午6時正於石排灣公立學校
11. 入營日期：2026年7月14日上午8時至7月20日下午2時（共7天）
12. 訓練地點：駐澳部隊氹仔軍營及廣東省珠海市訓練基地
13. 語言：普通話
14. 費用：全免
15. 報名手續：
 - (1) 學校/團體報名
將《“第十九屆澳門青年學生軍事夏令營”集體報名表》及《參與活動申報表》以電郵、傳真或遞交至報名地點；
 - (2) 錄取後需要遞交之報名文件
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及往來澳門和內地證件副本。
16. 報名地點及時間：青年試館（澳門高偉樂街塔石體育館內）
星期一至星期六 中午12時至晚上10時
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

17. 甄 選 : (1) 若合資格報名人數超出名額，將以個人學習表現及參與社會服務經驗（例如曾擔任學生會成員、班幹事、義工等）為優先考慮；
(2) 持澳門居民身份證，且年齡為 15 歲或以上的學生為優先考慮；
(3) 額滿後的排列者，皆列為後備，按先後次序填補正選出缺的位置；
(4) 報名者如需參與面談，會收到短信通知；面談時須補交尚未提交的報名文件，同時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之正本以作核對。
18. 公佈方式 : 手機短訊及專人通知
19. 查 詢 : 電話：(853) 2833 2084 張小姐或岑小姐
傳真：(853) 2853 0418
20. 備 註 : (1) 本次夏令營住宿地點暫定為駐澳部隊氹仔軍營；
(2) 請參加者珍惜活動資源，錄取後請勿無故退出，而參加者於正常情況下，入營期間不接受外出申請；
(3) 承辦單位按照第 8/2005 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的規定來處理所有報名者的個人資料。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絕對保密，並只作報名活動之用。如活動期間所拍攝之照片/錄像只作活動宣傳用途；
(4) 章程未盡善處，承辦單位有權作補充解釋。